

大律師公會：港法治危如累卵

極度憂慮有人公開呼籲群眾集體違抗法庭命令

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李自明）香港高等法院針對「佔領」旺角及金鐘者發出臨時禁制令，但示威者無視禁令繼續堵路，香港反對派多名立法會議員包括何俊仁、李卓人及梁國雄，以至「佔中」發起人戴耀廷等更煽動群眾集體「抗令」，大律師公會昨晚發表聲明，強調司法機構的獨立、法庭的尊嚴及權威，都是法治概念的基石，當法庭命令受到群眾故意集體協力地違抗，有人更公開呼籲群眾集體違抗適用他們的法庭命令，法治必遭侵蝕，將令社會逐漸陷入無法狀態，並已超出合理的容忍限度。公會形容，「法治」對香港來說，「是一隻不能摔破的蛋」，如今正「危如累卵，破在旦夕」。

香港大律師公會在昨日的聲明中指出，公會對於有人呼籲群眾集體違抗法庭禁制令感到極度憂慮。公會強調，如任何人士認為法庭不應頒布該命令，應向法院申請撤銷原告單方面申請的命令，或經雙方參與聆訊後所頒下禁制令提出上訴。現時法庭正考慮禁制令應否繼續生效還是解除，並會以聆訊中的證據和陳詞作為判決基礎，但在法庭命令被撤銷前，任何人必須遵從。

故意集體違抗 侵蝕法治

公會強調，司法機構的獨立、法庭的尊嚴及權威，都是法治概念的基石，當法庭命令受到群眾故意集體協力地違抗，必然引致直接侵犯法治的惡果；同樣，公開呼籲群眾集體違抗適用他們的法庭命令，法治必遭侵蝕，這是無可置疑的。

公會並反對某學者所說「僅僅違反法庭就民事訴訟頒布的命令算不上挑戰法治」，和聲稱「只有不服從就藐視法庭罪成而頒發的交付羈押令才算是危害法治」等說法。公會批評，這些說法有誤導公眾之虞，「肆意違抗法庭命令的行為對法治的損害，並不可能繫於原訴人肯否就藐視法庭行為向法院申請就交付羈押令。」

不認同「你做初一，我做十五」

公會直言，「法治」不認同「你做初一，我做十五」之類的策略，很多人包括大律師公會在內，認為全國人大常委會8月31日的決定，在公民及政治權利方面施加「不合理限制」，但不等同市民因此有權走向另一極端，對獨立司法機構頒下的有效命令，實行個別或集體的違抗，「這樣無異於擅自執法，可令社會逐漸陷入無

法狀態。此時此刻，公會尤其關注到群眾故意地違抗，並以此作為政治談判的籌碼。」

公會進一步指出，正當大量群眾集體蓄意違抗法庭命令，並有人公開號召群眾集體地違抗法庭命令，和與法庭命令相關有關使用公共空間的法律，本質上並不能被視為「惡法」，就算對法治和「公民抗命」採取相對寬容態度，「公會相信，集體違抗法庭命令，以及公開號召群眾集體地違抗法庭命令的行為，均已超出合理容忍限度。」

公會最後引述20世紀最偉大的自由主義思想家之一的「以賽亞·柏林爵士」（Sir Isaiah Berlin），在1994年

對有些為自己理想而奮鬥的人所採納的方式提到的感言：「你只擁有無數的蛋，蛋摔破了，但蛋餅仍沒有給炮製出來，到最終理想主義者卻忘記了要炮製蛋餅的初衷，而只管繼續不停把蛋摔破。」

「法治是一隻不能摔破的蛋」

公會指出：「雖然評論對象有所不同，但寓意同樣適用。不論籃子裡有甚麼其他『蛋』，也不論其他『蛋』怕不怕被摔破。『法治』對香港來說，肯定是一隻不能摔破的蛋。今法治危如累卵，破在旦夕，倘或失陷，運動初衷，如之奈何？」

香港大律師公會就「集體違抗法庭命令」聲明要點

- 一、在法庭命令被撤銷前，任何人必須遵從；
- 二、司法機構的獨立、法庭的尊嚴及權威，是法治概念的基石；
- 三、當法庭命令受到群眾故意集體協力地違抗，必然引致直接侵犯法治的惡果；同樣，公開呼籲群眾集體違抗適用他們的法庭命令，法治必遭侵蝕，這是無可置疑的；
- 四、「法治」不認同「你做初一，我做十五」之類的策略；
- 五、實行個別或集體違抗法庭命令，這無異於擅自執法，可令社會逐漸陷入無法狀態；
- 六、有著名政治人物（當中更有具法律專業資格的），對持續「佔領」行動有違法庭命令的批評不以為然，此等態度無異於鼓勵市民繼續無視法庭命令；
- 七、公然地鼓吹和認同集體違反法庭命令，無可否認是侵略法治的行為，造成極壞先例；
- 八、法官夏正民判詞：「香港奉行政治，意味不論是充滿崇高理想抑或追求卑微利益的一群，都受到法律管治和約束，不管他們動機如何，都有服從禁制令的義務。」
- 九、如為了因追求政治理想，就可仗仗「公民抗命」這個哲學概念，藉詞「政治問題，政治解決」，而完全避過「法治」角度的客觀考量，就是在說歪理，並勢將成就一個全由運動參與者自行決定的「法治無人領域」。
- 十、法治對香港來說，肯定是一隻不能摔破的雞蛋。

資料來源：香港大律師公會就「集體違抗法庭命令」聲明 製表：記者 李自明

批法律背景政客講歪理

大律師公會昨日發表聲明，不點名批評有法律背景的著名政治人物，對持續「佔領」行動有違法庭命令的批評不以為然，此等態度無異於鼓勵市民繼續無視法庭命令。聲明引述現任特區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夏正民於2009年11月就民間電台一案所作出的判詞，說明不能藉詞「政治問題，政治解決」，而完全避過「法治」角度的客觀考量，否則就是在說歪理，「勢將成就一個全由運動參與者自行決定的『法治無人領域』。」

大律師公會昨日在聲明中引述夏正民的判詞指，答辯人說在尋求社區廣播服務的合法經營受挫折，於是將矛頭指向政府，但政府的壓抑行為最終達至法庭授予禁制令，令他們覺得除了有限度的「公民抗命」以外，別無選擇。

不管動機如何 違令即藐視法庭

夏正民在判詞中指出，香港奉行政治，意味不論是充滿崇高理想抑或追求卑微利益的一群，都受到法律管治和約束，「不管他們動機如何，他們都明白，在法治之下，都有服從禁制令的義務。他們不這樣做已經構成藐視法庭。」

公會聲明又引述英格蘭上訴法庭法官賀輔明於1993年審理一案時表示：「即使在良心的基礎上，法律亦不容許以個人選擇來決定是否服從法院命令。」

大律師公會表示，理解到「公民抗命」的議題有合理的辯論空間，公會並沒有單純因為「佔領」行為可能違法而對「佔領」行動一概作出譴責，但如果認為人民為了因追求政治理想，就可以仗仗「公民抗命」這個哲學概念，藉詞「政治問題，政治解決」，而完全避過「法治」角度的客觀考量，就是在說歪理，勢將成就一個全由運動參與者自行決定的「法治無人領域」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「佔領中環」持續逾月，為香港經濟民生帶來嚴重影響，而「佔領」者公然無視高等法院頒布的臨時禁制令，更嚴重侵害香港的法治精神。香港社會各界忍無可忍，呼籲「佔中」者立即撤離，並支持警方根據法例，及依據其專業判斷果斷清場。

僑界 聲

沈家榮責野蠻霸路壞法治



沈家榮 資料圖片

香港反對派策動違法「佔中」，持續強霸幹道癱瘓交通，嚴重損害香港經濟民生，終令沉默大多數忍無可忍。香港僑界社團聯合會會長沈家榮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，反對派以香港基本法框架外的「公民提名」作「公民抗命」，並野蠻地霸佔道路，不單破壞法治，更影響市民基本生活，令廣大民怨不斷上升。他強調，違法「佔中」對香港經濟的傷害遠遠不及對法治基礎的損害，故支持警方嚴格執法「還路於民」。

沈家榮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，中共中央在十八屆四中全會提出全面推進依法治國，強調根據中國憲法及香港基本法保障「一國兩制」實踐，保持港澳長期繁榮穩定，清楚表明中央處理「一國兩制」問題的法治意志。

影響生活令沉默大多數站出來

香港最快可於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，沈家榮指出，過去一段時間，全國人大常委會領導不斷反覆與香港社會各界交流，並在廣泛諮詢的基礎上，全國人大常委會於今年8月31日就香港政改問題作出決定，但香港反對派卻以基本法框架外的「公民提名」作「公民抗命」，並野蠻地霸佔道路，不單破壞香港法治，更影響市民基本生活，終令沉默大多數站出來發聲。

民怨不斷升 商家怨聲載道

他強調，「佔中」由始至終是違法佔據，近日廣大民怨更是不斷上升，其中「保普選 反佔中」大聯盟發起的「還路於民 恢復秩序 維護法治」簽名大行動，短短3日已經獲得逾80萬個簽名支持，其後反對派更宣布取消「廣場公投」，說明違法「佔中」越來越不得民心，「我公位於銅鑼灣，長期的違法佔據確實令大小商家均怨聲載道。」

被問及警方應否盡快清場，沈家榮直言，違法「佔中」對香港經濟造成傷害，遠遠不及對法治基礎帶來的傷害，希望「佔領」者盡快撤退，並支持警方嚴格執法，「示威者以雨傘作為武器，這些完全是暴力行為，並非和平『佔中』，而法院已經頒布禁制令，（特區政府）應下令警方執行命令清場。我支持警方嚴格執法，還路於民！」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自明

各界忍夠受夠 全城挺警清場

醫學界 聲

552 醫生聯署批「佔中」如癩

超過500名醫生昨日在報章發表聯署聲明，批評「佔中」有如癩症侵蝕香港核心價值，也將如人體血管的道路長期堵塞，必然造成傷害，呼籲「佔中」者立即離開道路，回歸和平、合法手段爭取訴求，並支持警方專業執法，恢復市民使用道路的自由，令香港盡快「康復」。

552名醫生昨日以「一群熱愛香港的醫生」的名義，聯署於多份報章刊登題為「痛心疾首」的聲明。聯署者包括港大醫學院外科學系教授盧龍茂、醫管局新界東醫院聯網前總監馮康、中大臨床腫瘤學系教授莫樹錦、香港醫學會副會長周伯展和工聯會副會長潘佩珍等著名醫學界人士。

聲明以醫者格言「毋傷害（Do no harm）」作首，形容道路如人體血管，長期阻塞必然造成傷害，指「佔領」行動持續數周，已嚴重影響民生，破壞法治，撕裂香港，慨嘆「香港病了！」

聲明強調，民主的健康發展建基於法治，認為「佔領」行動推崇違法抗命，有如人體部分細胞不受制衡，過度生長，最終形成癌症，正侵蝕香港核心價值。聲明又說，民主社會接受多元意見，尊重個人自主權，認為個別人士或團體不應該以市民或

業界代表自居，誤導社會，呼籲沉默的大多數各自發聲。

「『佔領』人士請立即離開道路，重新以理性、包容與務實的態度，用合理、和平與合法的手段，去爭取你們的訴求。」聲明強調，支持警方專業執法，恢復市民使用道路的自由，令香港盡快康復，又表示聯署者作為醫生，會堅持緊守崗位，以專業精神令病人康復。

林哲玄：痛心疾首聯署者共鳴

有份聯署的醫學會義務秘書林哲玄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，表示對「佔中」發展至如此地步，感到如聲明標題所說的痛心疾首，相信這也是其他聯署者的共鳴。他認為，「佔中」者的訴求已表達得非常響亮，再堅持在街上流連也不會達到更佳效果，反而會引起保安問題，並破壞社會和諧，「如果一路再咁固執就唔係幾好嘞。」他呼籲「佔中」者在「一輪街頭抗爭後，下一步應依循法律框架下的空間爭取民主，『唔應該再留喺度迫人聽聽佢講。』」

他呼籲參與「佔中」的學生應聽從各大專校長的話，先行撤離「佔領區」回到校園，其他「佔中」

者應反思行動對社會的影響，陸續撤離。若「佔中」者屢勸不聽，他建議警方先用游說方式處理，再以其專業判斷考慮採取適當武力，並強調若社會講秩序，警方有時候要強硬執法。

李家仁：沉默大多數不能再沉默

聯署者之一、醫學會前副會長李家仁說，自己一直反對「佔中」，所以得悉醫學界計劃發表聯署聲明時立即應承。他表示雖然擔心聲明發表後，「佔中」者繼續「你有你做、我有我做」，但沉默大多數不能再沉默下去，並認為「佔中」再持續下去只會徒勞無功，要有所進退。他呼籲「佔中」者和平有序撤離「佔領區」，並建議警方若最後需要清場，應先在對民生影響較大的旺角及銅鑼灣行動。

他指在醫學界中，年資較長的醫生大多不支持「佔中」，相反不少年輕醫生懷着一腔熱血，對「佔中」表示同情甚至支持，更有醫生因政見不同而互相於社交媒體「unfriend（刪除朋友）」，認為這種意氣之爭不應於專業界別出現，「咁做就無謂啦。」

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庭佳

民間 聲

「愛港之聲」請願 促還路於民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「佔中」破壞法治歷時1個月，示威者不但影響社會經濟，更私自利罔顧他人激起民憤，「愛港之聲」昨日一行19人前往特首辦外請願，要求特區政府盡快清場以便還路於民。主席高遠斌要求當局嚴正執法，回應市民期許，盡早清場，並希望「被人利用的熱血青年知所進退」。

「愛港之聲」19名成員昨晨赴行政會議開會請願，要求特區政府嚴正執法，盡早清場，並向特首梁振英遞交請願信，要求港府下定決心，堅決維護香港的法律尊嚴、管法威信及市民生命財產。

高遠斌：市民好欣賞警隊表現

高遠斌表示，昨日代表部分香港市民意願，要求當局嚴正執法，盡快恢復社會秩序，又支持警方的努力，「市民好感激、好欣賞香港警隊的表現。」他直言，不想以強硬手段清場，只想和平理性地令「被人利用的熱血青年知所進退」，不再破壞本港秩序。他強調，世上沒有



「愛港之聲」請願。黃偉邦攝

「最民主」的制度，只有「更民主」的制度。世事都不能一步登天，希望市民能「放下所謂堅持及尊嚴」，並希望社會各界包括對民主有訴求的集會者，尋求共識令香港邁步向前，切勿破壞香港整體利益。

被問及當局應否即時清場，高遠斌指不是特區政府清場與否的問題，而是「市民期望清場。」事件已影響交通民生，甚至影響本港的國際形象，港人要表達訴求，而以霸佔地方脅迫市民，「任何一個有為的政府都不會妥協。」

工程界 聲

黃仲翹籲盡快撤離

香港電腦學會院士、永泰信息技術集團主席黃仲翹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反對派策動的「佔領」行動充滿暴力，且「叫價」愈來愈高，「是否有人只希望事件以流血方式解決？」他認為，「佔領」者必須盡快離開「佔領區」，並支持警方依法清場。

黃仲翹昨日在訪問中表示，特區政府一直希望和平解決事件，包括透過對話釋出善意，但自己早前到金鐘「佔領區」視察，發覺「佔領」者的訴求脫離現實，例如要求全國人大常委會撤回就香港政改問題作出的決定、落實「公民提名」等，「這些都是不切實際、不合理的訴求，（『佔領』者）叫價愈來愈高，是否有人只希望事件以流血方式解決？」

他認為，「佔領」者應知所進退，特別是一開始提出「佔領」行動的「佔中三丑」，必須拿出勇氣承擔責任，從速結束「佔領」，學生及其他示威者亦應盡快離開。他又批評，「佔領」行動絕非示威者聲稱的「和平非暴力」，「語言暴力都是暴力的一種，看他們的（『佔領』者）如何辱罵警察，便知道『佔領』行動充斥暴力。」警方連日處理「佔領」行動的表現專業克制，忍辱負重，他全力支持警方依法執法，盡早清場，「我對警察充滿信心。」

他續說，自己已經參與了「保普選 反佔中」大聯盟舉行的簽名行動，希望「佔領」者立即撤離，把道路、社會秩序和法治還給香港，讓香港市民可以回復正常生活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